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各位董事秉持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初心，勤勉尽职、科学决策的有序开展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在就 2021 年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面对全球疫情反复及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战略方向和经营策略，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继续务实推进各项管理变革，新业务领域技术研发及市场布局齐头并进，整体收入规模取得了新的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利润双升，营业总收入 223,010.31 万元，同比上升 58.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78.30 万元，同比上升 278.7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87.67 万元，同比上升 87.00%。

二、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2021 年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1 年 1 月 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	2021 年 2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1 年 3 月 2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2020 年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7)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8)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 2021 年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 2021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 2021 年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1 年 4 月 2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2021 年 5 月 3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顺德伊戈尔、伊戈尔磁电科技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6	2021 年 6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7	2021 年 7 月 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8	2021 年 8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9	2021 年 8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资产暨签署采购合同的议案》
10	2021 年 10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1	2021年11月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2021年12月1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2021年股东大会共召开4次：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1年3月12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2021年4月23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6)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21年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	2021年9月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	2021年11月25日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1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有关决议及授权，对决议涉及的有关事项及时、认真、准确地予以执行，切实保证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

有效贯彻执行，确保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公司经营管理重大事项进行讨论与决策。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主要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续聘会计机构、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各项审计报告及工作总结等事项进行了审核。审计委员会对审计独立性的维护以及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发挥了重大的作用。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 2021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对薪酬方案、激励计划等提出了客观、公正的建议。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主要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质和录用标准、遴选程序提出建议，并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和审议。

(4)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主要对公司 2021 年战略发展规划进行审议。

(四)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啜公明先生、马文杰先生、鄢国祥先生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不定期走访等机会对公司进行指导，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使用、募投项目建设和财务管理、资金往来、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董事会决议执行、内部审计工作等情况。2021 年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

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1 年，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三会决议、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 148 份，切实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1 年，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2021 年，公司举办业绩说明会 2 次，通过线上线下接待基金、券商、私募等机构投资者调研共 13 次，参与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合计 71 人，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192 条，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关注度对比往年大幅提升。公司在召开业绩说明会或接待调研后，两个工作日内将相关纪要对外披露，全年公司共发布投资者关系记录表 11 份，以保护股东权益平等。

三、公司治理

公司依法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清晰界定了“三会”及经营层的职责，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执行层之间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机制。2021 年年初，根据广东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自纠工作的要求，公司重点推进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对公司的基本情况、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机构/境外投资者等七大模块近 120 项内容进行自查。通过本次自查，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2021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有效的将相关制度进行落地，以推进公司健康有序地发展。

四、股东回报规划及实施

公司一直坚持“共创、共有、共富、共享”的理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每年在综合考虑年度盈利状况、战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经营资金需求和股东意愿等前提下，合理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馈公司股东。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74,408,600 股扣除公司回购 2019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 102,450 股后的股本 174,306,1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4,861,230 元，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122,014,30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96,320,455 股。

上述方案在报告期内已顺利实施完毕，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 年 5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 年 5 月 14 日。

（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分红方案 (含税)	①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②归属上市公司 股东净利润	③现金分红比例= ①/②
2018 年度	10 股派 1.5 元	1,979.89	4,158.61	47.61%
2019 年度	10 股派 2.0 元	2,703.03	5,737.70	47.11%
2020 年度	10 股转 7 股派 2.0 元	3,486.12	5,143.42	67.78%
合计		8,169.05	15,039.73	54.3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162.95%。

五、2022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规划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经营发展目标，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科学高效决策，力争取得各项经营指标健康持续的增长，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不断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健的发展。2022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推进的工作规划如下：

（一）强化公司治理，切实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合规保障。2022年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合规管控，切实做到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深耕主营业务，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契机

面向未来，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碳中和、碳达峰的大目标，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的契机，深化在光伏、储能等产品领域的布局，不断强化与行业龙头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公司将一如既往的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洞悉市场需求和产品发展趋势，积极开发新产品并拓展原有产品新的应用场景，争取从部件逐步发展到供应成套产品。在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流程化赋能生产制造，助力公司产能升级。

（三）资本赋能，内伸外延

充分利用好资本市场的资源禀赋，重点关注产业链上的相关投资延伸，通过投资并购整合优质资源，做大做强公司，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提供更多的回报。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董事会将与与时俱进，积极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投资者关系方面，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方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成长逻辑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